

证券代码：874165

证券简称：尼特智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对市场情况的分析，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 金额(万元)
1、消防产品扩产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16,627.81	16,627.81
2、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2.1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及国际 认证产品开发项目	4,527.48
	2.2 “尼特云”智慧消防平台、 智能部件及新技术研发项目	3,511.49
合计	24,666.78	24,666.78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后，实际募集资

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如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投资所需，则由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公司编制了上述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研究。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1.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2.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尼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